



# 宜蘭縣教師職業工會

地址：260 宜蘭縣宜蘭市泰山路 60 號

網址：<http://blog.ilc.edu.tw/blog/blog/4719>

電話：03-9320876 傳真：03-9320834

E-MAIL：[iltunion@gmail.com](mailto:iltunion@gmail.com)

《宜蘭教職新聞稿》發稿日期：2019 年 6 月 21 日

## 【本縣代理教師聘期問題處理進度報告】

關於本縣代理教師聘期問題，本會歷經三年數次會議溝通，今年 6 月 4 日獲得縣府善意回應，教育處同意自 108 學年度起，由教育部專案補助經費聘用之代理教師，將給足一年完整聘期與 13.5 個月薪資。今日（6 月 21 日）教育處學管科正式公告相關實施細節，計有五類代理教師適用（詳見教育資訊網 139403 號公告）。本會肯定縣府願意逐步提供代理教師更周全的勞動薪資保障，冀望未來運用縣款聘用之代理教師亦能比照辦理。<http://bit.ly/2Fn1TSM>

### 宜蘭縣所屬學校 108 學年度代理教師聘期說明

108年6月18日府教學字第1080000000號函

一、自108學年度起，代理教師聘期起訖時間，以該員額「經費來源」做區分，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本府(縣款)：以「是否兼任行政職務」區分：兼任行政職務者，給予完整聘期；未兼任行政職務者，由該學期開始上課前一日起聘至次年7月1日。

（二）教育部或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中央款)：各項增置員額專案計畫，如補助薪資為13.5個月，核予一整年完整聘期。

二、代理教師聘樣態及聘期，如下表：

序號	代理教師缺額性質	聘期	備註 (經費來源)

1	兼任行政職務(懸缺、公假缺、國小合理員額或其他缺額)	108.08.01-109.07.31	縣款
2	未兼任行政職務(懸缺、公假缺、國小合理員額或其他缺額)	108.08.29-109.07.01	
4	專任輔導教師(懸缺或其他缺額)，未具輔導教師證	108.08.29-109.07.01	
5	國小增置教師(合理員額)(中央款)	108.08.01-109.07.31	中央款
6	專任輔導教師，具輔導教師證	108.08.01-109.07.31	
7	國中增置專長教師員額(國中1000計畫)	108.08.01-109.07.31	
8	國中技藝教育專班增置員額	108.08.01-109.07.31	
9	國中適性分組與補救教學試辦計畫	108.08.01-109.07.31	

三、代理教師如屬整年度聘期，應於暑假賦予其教學或協助行政工作，並納入聘約敘明，由學校負責差勤管理。

四、檢附教育部國教署提供「完整聘期之外加代理教師人力運用方式」檔案供參(如附件)。

新聞聯絡人：本會理事長 鄭祺怡